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4-031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盛硅业”）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短信和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上午11:30时在公司慈溪办公室二十四楼黑河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连庆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

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规范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规范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关于 2024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金额上限、分配时间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合盛硅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